

证券代码：300607 证券简称：拓斯达 公告编号：2023-081

债券代码：123101 债券简称：拓斯转债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事项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事项概述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拟通过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暨公司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的议案》及《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并于2023年5月29日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东莞市埃弗米数控设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埃弗米”)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实施股权激励，由埃弗米激励对象通过认购及持有瑞昌埃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瑞昌埃合”)及瑞昌埃众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瑞昌埃众”)合伙份额向埃弗米增资人民币1350万元；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通过认购及持有瑞昌拓晨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瑞昌拓晨”)合伙份额向埃弗米增资人民币1250万元。公司同意放弃对埃弗米上述新增注册资本的优先认缴权，公司对埃弗米的持股比例将由51%变更为46.89%；上述增资事项完成后，埃弗米仍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拟通过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暨公司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及《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2023年6月29日，瑞昌埃合、瑞昌埃众与埃弗米及其他股东（公司、黄永生、余学林、杨子健、冯顺）签署了《增资扩股协议》，瑞昌埃合及瑞昌埃众合计以人民币1350万元认购埃弗米新增注册资本169.5447万元；同时瑞昌拓晨与埃弗米及其他股东（公司、黄永生、余学林、杨子健、冯顺、瑞昌埃合、瑞昌埃众）签署了《增资扩股协议》，瑞昌拓晨以1250万元认购埃弗米新增注册资本116.6186万元。

2023年7月17日，埃弗米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新章程备案，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持有埃弗米46.89%股权，埃弗米仍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7）

二、进展情况

根据《增资扩股协议》内容的相关约定，瑞昌埃合、瑞昌埃众及瑞昌达晨已向埃弗米足额支付了增资款。近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埃弗米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I10572号、信会师报字[2023]第ZI10583号，经审验，截至2023年8月11日止，埃弗米已收到瑞昌埃合、瑞昌埃众及瑞昌达晨的货币出资款合计2,600万元，变更后的

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合计 3551.4733 万元，实收资本合计 3551.4733 万元。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埃弗米此次增资扩股相关交易事项已完成，埃弗米仍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

三、备查文件

验资报告。

特此公告。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4 日